

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销售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

重要提示

1、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已于2005年4月25日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66号文批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核准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风险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者保证。

2、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本基金的管理人和注册登记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4、本基金的募集对象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及有关禁止购买证券投资基金者除外）。

5、本基金不设募集规模上限。

6、本基金募集期自2005年5月23日起至2005年6月16日止，其中中国农业银行代销网点的基金发售截止日为6月9日，券商和直销基金发售截止日为6月16日（周六、周日部分代销网点对个人照常办理业务，具体时间安排详见本公告正文）通过销售机构公开发售。

7、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包括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直销机构指本公司的上海理财中心与北京理财中心，代销机构包括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

8、投资者欲购买本基金，需开立本公司的基金帐户和销售机构要求的交易帐户（交易帐户类型可以是指定银行卡、资金帐户、存款帐户等，以销售机构要求为准）。募集期内，销售机构可同时办理基金帐户和交易帐户的开户及认购申请手续。开户和认购的具体程序请见本发售公告正文。

9、投资者可在不同的销售机构开户，但每个投资者只允许开立一个基金帐户。已经开立本公司基金帐户和销售机构要求的交易帐户的投资者无须再开立基金帐户和交易帐户，可直接认购本基金。

10、本基金在代销机构的最低认购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在直销机构首次认购最低金额为1万元人民币，追加认购每笔最低认购金额为1000元。投资者在募集期内可多次认购本基金，但认购申请一经销售机构受理，则不可以撤销。

11、本基金不收取认购费用，认购费率为零。

12、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对该申请的成功确认，仅代表该销售机构接受了投资者的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与否应以基金注册登记人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可以在本基金成立后到原销售机构打印认购成交确认凭证或查询认购成交确认信息。

1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募集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2005年5月18日《中国证券报》上的《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4、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告将同时发布在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和中国农业银行网站（<http://www.abchina.com/>）。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业务申请表格和了解本基金募集相关事宜。

15、销售机构除在业务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外，部分销售机构还可以通过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委托等方式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具体代销网点、联系方式以及开户和认购程序等具体事项请详见各代销机构的相关业务公告。

16、在募集期间，各代销机构将适时增加部分基金销售城市和网点。具体城市名单、联系方式及相关认购事宜，请留意近期本公司及各代销机构的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及各代销机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

17、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募集安排做适当调整。

一、本次募集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

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泰货币；基金代码：020007）。

（二）基金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基金。

(三) 基金存续期限

不定期。

(四) 基金单位面值

基金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

(五) 募集对象

本基金的募集对象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禁止购买证券投资基金者除外），个人投资者指合法持有现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军官证、士兵证等合法身份证件的中国居民；机构投资者指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登记或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设立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境外合格机构投资者指符合《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条件，经批准投资于中国证券市场的中国境外基金管理机构、保险公司、证券公司以及其他资产管理机构。

(六) 直销机构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理财中心

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700号港泰广场23楼

电话：(021) 23060288

传真：(021) 23060266

客户服务专线：400-8888-688

邮编：200001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号友谊宾馆贵宾楼一层

电话：(010) 68498552、(010) 68498575

传真：(010) 68498182

邮编：100873

(七) 代销机构

1、中国农业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在以下省、市37家分行指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

广东、深圳、河北、浙江、江苏、河南、上海、山东、湖北、福建、新疆兵团、北京、安徽、四川、辽宁、云南、甘肃、广西、湖南、陕西、江西、重庆、黑龙江、大连、厦门、宁波、青岛、新疆、贵州、西藏、山西、吉林、海南、青海、天津、内蒙古、宁夏。

客户服务热线：95599

中国农业银行网址：<http://www.abchina.com/>

2、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在以下111个城市的指定网点接受办理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

上海、杭州、富阳、建德、桐庐、萧山、余杭、临安、南京、沈阳、重庆、江津、武汉、郑州、广州、顺德、南海、西安、北京、天津、青岛、深圳、遵义、大庆、常州、武进、嘉兴、海宁、福州、福清、长春、哈尔滨、阿城、贵阳、海口、三亚、琼山、珠海、济南、无锡、江阴、宜兴、温州、合肥、长沙、兰州、厦门、宁波、慈溪、奉化、余姚、扬州、乌鲁木齐、苏州、昆山、常熟、张家港、吴江、石家庄、鹿泉、昆明、玉溪、南通、太原、晋城、绍兴、上虞、嵊州、诸暨、新昌、轻纺城、成都、都江堰、南宁、徐州、芜湖、镇江、丹阳、鞍山、延边、宜昌、岳阳、潍坊、淄博、威海、烟台、济宁、泰安、唐山、包头、攀枝花、南昌、大连、辽阳、洛阳、抚顺、吉林、秦皇岛、丹东、锦州、柳州、黄石、新余、九江、中山、桂林、湖州、泰州、靖江、景德镇、安庆。

在募集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交通银行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59，或拨打各城市分行咨询电话。

交通银行网址：<http://www.bankcomm.com.cn/>

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28个省、市、自治区98个主要城市的160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

北京、通州、怀柔、天津、石家庄、太原、晋城、呼和浩特、济源、赤峰、沈阳、大连、长春、吉林、桦甸、舒兰、哈尔滨、齐齐哈尔、深圳、平湖、广州、汕头、顺德、海口、琼海、儋州、福州、闽清、永泰、厦门、泉州、南宁、南昌、九江、庐山、浔阳、鹰潭、余江、贵溪市、宜春、萍乡、高安、抚州、南丰、上海、南京、无锡、溧水、常州、徐州、邳州、杭州、宁波、绍兴、衢州、台州、天台、仙居、合肥、济南、临沂、青岛、郑州、荥阳、武汉、荆州、襄樊、宜昌、长沙、常德、桃源、衡阳、衡阳县、株洲、株洲县、成都、金堂、泸州、纳溪、贵阳、清镇、昆明、丽江、个旧、芒市、文山、重庆、石柱、华岩、奉节、巫山、西安、兰州、敦煌市、嘉峪关、酒泉、张掖、乌鲁木齐。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gtja.com/>

4、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在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20个省、市，67个主要城市的119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

的开户和认购业务：

北京、上海、天津、重庆、深圳、广州、南海、清远、潮州、揭阳、海口、沈阳、大连、鞍山、锦州、长春、大安、哈尔滨、阿城、武汉、黄石、荆州、宜昌、襄樊、老河口、十堰、长沙、株洲、张家界、上饶、郴州、成都、邛崃、简阳、泸州、广元、万州、涪陵、綦江、合川、黔江、南京、江宁、常州、泰州、兴化、苏州、连云港、杭州、宁波、福州、福清、厦门、南昌、吉安、赣州、瑞金、南康、济南、淄博、烟台、青岛、石家庄、辛集、西安、兰州、金昌。

在募集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咨询电话：400-8888-108（免长途费），010-65186758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csc108.com/>

5、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49个主要城市的90家营业部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

深圳、武汉、沈阳、大连、上海、杭州、萧山、北京、长春、吉林、辽源、青岛、广州、汕头、济南、烟台、淄博、泰安、南京、蚌埠、淮安、合肥、南通、绍兴、宁波、苏州、无锡、常州、扬州、福州、海口、昆明、贵阳、遵义、新余、长沙、重庆、成都、威海、天津、郑州、石家庄、太原、西安、营口、鞍山、哈尔滨、大庆、乌鲁木齐。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htsec.com/>

6、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以下61个城市的167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手续：

北京、天津、石家庄、秦皇岛、太原、晋中、临汾、呼和浩特、包头、沈阳、长春、哈尔滨、上海、南京、扬州、苏州、杭州、嘉兴、绍兴、湖州、德清、金华、兰溪、台州、温州、丽水、合肥、马鞍山、福州、南昌、烟台、郑州、武汉、襄樊、宜昌、荆门、长沙、广州、佛山、顺德、汕头、湛江、中山、廉江、南宁、海口、重庆、江津、成都、昆明、西安、兰州、西宁、乌鲁木齐、大连、宁波、厦门、青岛、济南、深圳、东莞

在募集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咨询电话：010-6801665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chinastock.com.cn/>

7、金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11个城市的指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

上海、杭州、金华、诸暨、义乌、温岭、余姚、嘉兴、海宁、潮州、深圳。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598

金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bigsun.com.cn/>

8、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15个省、4个直辖市、2个自治区的44个城市109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

上海、宁波、杭州、温州、嘉兴、衢州、桐乡、金华、南京、无锡、靖江、扬州、南通、苏州、镇江、成都、眉山、泸州、武汉、襄樊、宜昌、黄石、深圳、广州、珠海、重庆、沈阳、大连、南昌、九江、上饶、北京、福州、厦门、哈尔滨、天津、长沙、青岛、海口、西安、合肥、南宁、兰州、乌鲁木齐。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5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sywg.com.cn/>

9、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19个主要城市的33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

北京、上海、南京、杭州、无锡、武汉、广州、哈尔滨、成都、扬州、东莞、珠海、昆明、南宁、佛山、长沙、合肥、福州、深圳。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newone.com.cn/>

10、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8个城市的39个指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

上海、深圳、广州、杭州、北京、成都、抚顺、长沙。

咨询电话：021-962506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dfzq.com.cn/>

11、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以下11个城市的19个网点办理对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

苏州、太仓、张家港、昆山、常熟、吴江、上海、北京、杭州、福州、东莞。

客户服务电话：0512-96288

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网址：<http://www.dwzq.com.cn/>

12、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19个城市24家营业部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

北京、上海、哈尔滨、深圳、福州、南京、杭州、济南、武汉、成都、顺德、广州、厦门、泉州、漳州、南平、龙岩、三明、西安。

募集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兴业证券咨询电话：021-6841912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xyzq.com.cn/>

1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63个城市133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

广州、北京、武汉、济南、烟台、青岛、郑州、天津、长春、太原、上海、杭州、宁波、无锡、南京、绍兴、南通、深圳、海口、珠海、汕头、佛山、中山、湛江、昆明、重庆、成都、南宁、兰州、西安、福州、厦门、顺德、东莞、肇庆、清远、惠州、梅州、台山、韶关、普宁、南海、高明、南海、开平、新会、江门、罗定、云浮、南雄、英德、高要、廉江、锦州、辽阳、温州、漳州、福清、莆田、宁德、东泉、泉州、东营等。

在发售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广发证券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0)87555888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gf.com.cn>

14、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8个城市33家指定网点办理对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城市具体如下：上海、北京、重庆、南京、南昌、深圳、苏州、杭州。

在发售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上海证券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800-6200-07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网址：<http://www.962518.com>

15、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12个城市45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

北京、上海、深圳、南昌、赣州、吉安、抚州、上饶、鹰潭、九江、萍乡、景德镇。

在发售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国盛证券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791)6285337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gsstock.com>

16、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18个主要城市的31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

乌鲁木齐、北京、上海、杭州、深圳、海口、南宁、沈阳、克拉玛依、大连、盐城、武汉、昆明、桂林、柳州、石河子、昌吉、哈密

募集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咨询电话:010-62267799转6789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ehongyuan.com>

17、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以下14个主要城市的20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

上海、深圳、北京、长沙、昆明、南京、广州、南昌、新余、抚州、成都、岳阳、天津、哈尔滨

募集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咨询电话:0755-8319951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网址：www.csc.com.cn

18、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以下12个主要城市的18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

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济南、成都、郑州、鹤壁、周口、南阳、新乡、驻马店

募集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咨询电话:0371-67639999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网址：<http://www.msyzq.com>

(八) 募集时间安排和基金合同的生效

-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的设立募集期为自招募说明书公告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
- 2、本基金的募集时间自2005年5月23日起至2005年6月16日止，其中中国农业银行代销网点的基金发售截止日为6月9日，券商和直销基金发售截止日为6月16日。
- 3、到上述募集截止日，若本基金符合基金合同生效的法定条件(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两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两亿元人民币，同时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人数不少于两百人)，基金管理人将在规定时间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验资报告及基金备案材料，证监会将于收到前述材料后予以书面确认，自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若未达到上述法定条件，则本基金经证监会批准可延长认购期，继续对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同时公开销售。
- 4、若三个月的设立募集期满，本基金未达到基金合同法定生效条件，则基金管理人将承担全部募集费用，并将已募集资金加计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在设立募集期结束后30天内退还基金认购人。

(九) 认购方式与费率

- 1、本基金采取金额认购的方式。
- 2、本基金的认购费为0。

基金份额以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text{认购份额} = \text{投资金额} / \text{基金份额面值}$$

基金份额面值为1.00元。

认购资金在本基金成立前形成的利息折成基金份额，归投资者所有。

认购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舍去部分归入基金资产。

(十) 认购限制

- 1、本基金在代销机构的最低认购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在直销机构首次最低认购金额为1万元人民币，追加认购每笔最低认购金额为1000元。
- 2、投资者在募集期内可多次认购本基金，但认购申请一经销售机构受理，则不可以撤销。
- 3、认购期内单个投资者的累计认购规模没有限制。

二、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 直销机构

- 1、本公司上海理财中心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首次认购最低金额为1万元人民币，

追加认购每笔最低认购金额为1000元。

2、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募集日9：30—16：00。

3、个人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帐户和基金帐户开户申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 (1) 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2) 指定银行帐户原件；
- (3) 填妥的《基金开户申请书》。

注：指定银行帐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以及认购/申购无效资金退款的结算汇入帐户，银行帐户名称必须同投资者基金帐户的户名一致；

4、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 (1) 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2) 基金交易帐户卡；
- (3) 加盖银行受理章的银行付款凭证回单原件及复印件。

5、认购资金的划拨

(1) 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前应将足额资金通过银行汇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理财中心下列任一银行帐户：

- (a) 帐户户名：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理财中心
 账号： 03492300040004223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
 大额支付行号： 103290028025
- (b) 帐户户名：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理财中心
 帐号： 055203-13020005017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
 大额支付行号： 105290061008
- (c) 帐户户名：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理财中心
 帐号： 1001202919025802010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大额支付行号： 102290020294

(2) 汇款时，客户须注意以下事项：

- 1) 客户应在“汇款人”栏中填写其在国泰直销机构开户时登记的名称；
- 2) 汇款时应提示银行柜台人员准确完整地传递汇款信息，包括汇款人和用途栏内容；
- 3) 为确保客户资金及时准确入帐，建议客户将加盖银行业务受理章的汇款单据传真至上海理财中心。

(3) 个人投资者应在认购申请当日16:00之前将资金足额汇入上海理财中心帐户。

6、对认购金额在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的投资者,本公司可提供上门服务。

7、在本公司理财中心已开户的投资者可以通过电话交易和传真交易的形式办理基金认购业务。

(二) 代销本基金的银行

以下个人投资者开户和认购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银行,包括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等。此程序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各代销银行的规定和说明为准。

1、业务办理时间

中国农业银行:基金募集日9:30—16:00(周六、周日照常营业,视同下周一的认购申请);

交通银行:基金募集日9:30—17:00(周六、周日不营业)

2、个人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帐户和基金帐户开户申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1) 填妥的《基金交易帐户开户申请表》和《基金帐户开户申请书》;

(2)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3) 代销银行指定的本人银行卡。

3、在认购本基金前已经开立了交易帐户和基金帐户的个人投资者无须再开立交易帐户和基金帐户,可直接认购本基金。

4、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1) 《基金认购申请表》(签章);

(2) 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

(3) 代销银行指定的本人银行卡。

5、注意事项:

(1) 个人投资者需要本人到代销机构指定的代销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2) 没有代销银行指定银行卡的个人投资者可根据代销银行的办卡程序在代销银行当场办理,但建议有意认购的个人投资者提前办理;

(3) 个人投资者如办理认购,应预先在指定银行卡中存入足够的资金;

(4) 个人投资者在代销机构开户和认购的详细程序如与上述规定有所不同,或若代销机构有其它方面的要求,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和说明为准。

(三) 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包括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此程序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

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和说明为准。

1、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募集日的 9：30-11：30，13：00-15：00（部分证券公司 11：30—13：00 照常受理）（周六、周日不受理）。

2、资金帐户的开立（已在该代销机构处开立了资金帐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帐户）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资金帐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 （1）填妥的《资金帐户开户申请表》；
- （2）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3）营业部指定银行的存折（储蓄卡）。

3、基金帐户的开立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帐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 （1）填妥的《开户申请表》；
- （2）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 （3）在本代销机构开立的资金帐户卡；
- （4）营业部指定银行的存折（储蓄卡）。

4、在认购本基金前已经开立了基金帐户和交易帐户的个人投资者无须再开立基金帐户和交易帐户，可直接认购本基金。

5、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应提供以下材料：

- （1）填妥的《认购申请表》；
- （2）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在本代销机构开立的资金帐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等方式提出认购申请。

6、注意事项

- （1）个人投资者需要本人到代销机构指定的代销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 （2）个人投资者如办理认购，应预先在资金帐户中存入足够的资金；
- （3）个人投资者在代销机构开户和认购的详细程序如与上述规定有所不同，或若代销机构有其它方面的要求，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和说明为准。

三、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直销机构

1、本公司上海理财中心和北京理财中心均受理机构投资者开户与认购申请，首次认购最低金额为

1万元人民币，追加认购每笔最低认购金额为1000元。

2、受理开户及认购时间：

基金募集日9：30—16：00。

3、机构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帐户和基金帐户开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 (1) 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或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2) 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 (3) 机构投资者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经其签字复印件；
- (4) 填妥的《基金开户申请书》；
- (5) 指定银行帐户的《开户许可证》(或指定银行出具的开户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注：指定银行帐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退款的结算帐户，帐户名称必须同投资者在理财中心帐户的户名一致。

4、机构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 (1) 机构投资者业务经办人员身份证明原件；
- (2) 基金交易帐户卡；
- (3) 加盖银行受理章的银行付款凭证回单原件及复印件。

5、资金划拨：

(1) 投资者办理认购前应将足额资金汇入下列上海理财中心任一银行帐户：

- (a) 帐户户名：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理财中心
账号： 03492300040004223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
大额支付行号： 103290028025
- (b) 帐户户名：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理财中心
帐号： 055203-13020005017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
大额支付行号： 105290061008
- (c) 帐户户名：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理财中心
帐号： 1001202919025802010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大额支付行号： 102290020294

(2) 汇款时，客户须注意以下事项：

- 1) 客户应在“汇款人”栏中填写其在国泰直销机构开户时登记的名称；

- 2) 汇款时应提示银行柜台人员准确完整地传递汇款信息，包括汇款人和用途栏内容；
 - 3) 为确保客户资金及时准确入帐，建议客户将加盖银行业务受理章的汇款单据传真至上海理财中心。
- (3) 投资者应在认购申请当日16：00之前将资金足额汇入上海理财中心帐户。
- 6、对认购金额在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的投资者，本公司可提供上门服务。
 - 7、在本公司理财中心已开户的投资者可以通过电话交易和传真交易的形式办理基金认购业务。

(二) 代销本基金的银行

以下机构投资者开户和认购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银行，包括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等。此程序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各代销银行的规定和说明为准。

1、业务办理时间：

中国农业银行：基金募集日 9：30—16：00（中午及周六、周日不受理）

交通银行：基金募集日 9：30—17：00（周六、周日不受理）

2、基金交易帐户和基金帐户开户程序

(1) 事先办妥代销银行要求的资金帐户或存款帐户；

(2) 由被授权人/经办人到开户银行会计柜台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

a. 机构资金帐户或存款帐户的印鉴卡及印鉴、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社团法人证书及复印件、军队或武警开户许可证及复印件。开户单位为分支机构的，还应提交法人授权其开户的书面证明；

b.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c. 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的基金业务授权书；

d. 被授权人/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及复印件；

e. 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的开户申请表。

(3) 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办理认购申请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a. 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b. 加盖预留印鉴的认购申请表。

3、注意事项

(1) 机构投资者需要由授权的业务经办人本人到代销机构指定的代销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2) 机构投资者如办理认购，应预先在资金帐户或存款帐户中存入足够的资金；

(3) 机构投资者在代销机构开户和认购的详细程序如与上述规定有所不同，或若代销机构有其它方面的要求，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和说明为准。

(三) 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

以下机构投资者开户和认购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包括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此程序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1、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募集日的 9:30-11:30, 13:00-15:00 (部分证券公司 11:30—13:00 照常受理)(周六、周日不受理)。

2、开立资金帐户

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机构帐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 资金帐户开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已开立了资金帐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帐户；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法人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已完成上一年度年检)及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发的标准格式的授权委托书(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适用)；

(6) 预留印鉴；

(7) 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

(8) 开户合同书(相关公司适用)。

3、开立基金帐户

机构投资者开立基金帐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 开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2) 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 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 代销券商开立的资金帐户卡。

4、提出认购申请

机构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1) 认购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2) 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 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 代销券商开立的资金帐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等方式提出认购申请。

5、注意事项

- (1) 机构投资者需要由授权的业务经办人本人到代销机构指定的代销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 (2) 机构投资者如办理认购，应预先在资金帐户或存款帐户中存入足够的资金；
- (3) 机构投资者在代销机构开户和认购的详细程序如与上述规定有所不同，或若代销机构有其它方面的要求，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和说明为准。

四、清算与交割

(一) 本基金正式成立前，全部认购资金将被冻结在本公司的基金募集专户中，认购资金冻结期间的资金利息折算为投资者的基金份额。

(二) 本基金权益登记由基金注册登记人在募集结束后完成。

五、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的生效

募集期截止后，由银行出具基金募集专户存款证明，由基金管理人委托具有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认购资金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基金注册登记人出具认购户数证明。

若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两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两亿元人民币，同时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数量不少于两百人，基金管理人将按照规定办理验资和基金备案手续。自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备案手续办理完毕，基金合同生效。基金管理人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予以公告。

若三个月的设立募集期满，本基金未达到基金合同法定生效条件，则基金管理人将承担全部募集费用，并将已募集资金加计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在设立募集期结束后30天内退还基金认购人。

六、本次募集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 基金管理人

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31楼

法定代表人：陈勇胜

成立日期：1998年3月5日

电话：(021) 23060288

传真：(021) 23060266

联系人：孙艳丽、陆未定

客户服务专线：400-8888-688

(二) 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23号

法定代表人：杨明生

成立日期：1979年2月23日

电话：(010) 68424199

传真：(010) 68424181

联系人：李芳菲

(三) 代销机构

1、中国农业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23号

法定代表人：杨明生

联系电话：(010) 68297268

传真：(010) 68297268

联系人：蒋浩

2、交通银行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方诚国

联系电话：(021) 58781234

传真：(021) 58408836

联系人：王玮

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联系电话：(021) 62580818

传真：(021) 62583439

联系人：顾文松

4、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新中街68号

法定代表人：周济谱

联系电话 : (010) 65178899

传真 : (010) 65182261

联系人 : 权唐

5、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 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 : 王开国

联系电话 : (021) 53594566 - 4125

传真 : (021)53858549

联系人 : 金芸

6、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 : 朱利

联系电话 : (010) 66568613 , 66568587

传真 : (010)55458569

联系人 : 郭京华

7、金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凤起路108号8-12层

法定代表人 : 应土歌

联系电话 : (0571) 85783707

传真 : (0571) 85106383

联系人 : 何燕华

8、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 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 : 王明权

联系电话 : (021) 54038844

传真 : (021) 64738844

联系人 : 王序微

9、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电话：(0755) 82943141

传真：(0755) 82943121

联系人：曾兴华

10、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大道720号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联系电话：(021) 62568800*3019

传真：(021) 62568800*3019

联系人：盛云

11、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市十梓街298号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联系电话：(0512) 65581136

传真：(0512) 65588021

联系人：方晓丹

12、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电话：(021)68419974

传真：(021)68419867

联系人：缪白

1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26楼2611室

办公地址：广东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36、36、41和42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电话：(020) 87555888

传真：(020) 87557985

联系人：肖中梅

14、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九江路111号

法定代表人：蒋元真

联系电话：021-65081434

传真：021-65213164

联系人：刘永、吕劲新

15、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15号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15号信达大厦10-13楼

法定代表人：管荣升

电话：(0791) 6289771

传真：(0791) 6289395

联系人：万齐志

16、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建设路2号宏源大厦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联系电话：010-62267799转6316

传真：010-62294470

联系人：师敬泽

17、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1层

法定代表人：段强

联系电话：0755 - 83199511

传真：0755 - 83199545

联系人：沈力

18、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16号中国人寿大厦1901室

法定代表人：岳献春

联系电话：010-85252626

传真：010-85252629

联系人：杨魁华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五) 基金注册登记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内容同上)

(六)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号嘉里中心北楼30层

负责人：王玲

电话：(010) 58785588

传真：(010) 58785599

联系人：靳庆军、宋萍萍

经办律师：靳庆军、宋萍萍

(七)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昌路568号(邮编：200120)

办公地址：上海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邮编：200021)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电话：(021) 61238888

传真：(021) 61238800

联系人：陈兆欣

经办注册会计师：汪棣 薛竞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5年5月18日